



华誉能源

NEEQ: 838153

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HE-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宋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宇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6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8
第五节	公司治理	32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38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4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档案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华誉能源	指	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科建集团	指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华誉	指	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
合众优胜	指	北京合众优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山西证券、主办券商	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报告期	指	2025 年度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HE-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HE Energy		
法定代表人	宋巍	成立时间	2002年10月9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D44）-热力生产和供应（D443）-热力生产和供应（D443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制冷、空调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市政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华誉能源	证券代码	838153
挂牌时间	2016年12月13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山西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麻永华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29号（海泰大厦）5层北530室
电话	010-62629426	电子邮箱	wumy@bscc-bj.com
传真	010-62629425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29号（海泰大厦）5层北530室	邮政编码	100083

公司网址	http://www.he-energy.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43338897N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29 号（海泰大厦）5 层北 530 室		
注册资本（元）	3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商业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为“D44-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自设立以来，公司以热泵技术为核心，综合利用多种新能源技术及余热回收技术，为客户提供高效率的热泵产品、整体的绿色能源解决方案和专业的投资运营服务。目前，公司的商业模式包括系统集成、运营维护及能源服务。

公司系统集成与能源服务业务是工程订单式的研发、采购与生产，即根据工程项目进度提供技术支持、进行材料及劳务的采购和安排现场施工。系统集成与能源服务业务的销售主要通过“初步接洽、资料收集与现场调研、制定技术方案、方案评审、商务谈判”五个步骤实现，操作中可能涉及参加招投标，主要包括邀请招标与公开招标。

系统集成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公司将能源站整体移交给客户，获得工程项目核算收入且不具有该项目的所有权与经营权，由客户自身负责该能源站的后续投入及运行，本公司负责合同约定的售后服务。能源服务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由本公司负责该能源站的后续投入及运行，如后期存在所有权与经营权的转移情况，则由受让方承担转移后的后续投入及运行。其中，BOO 模式下的能源服务，公司拥有能源站的永久所有权与经营权；BOT、EPC 模式下的能源服务，公司拥有能源站固定年限的所有权与经营权，到达年限后将能源站整体移交给客户。公司的能源服务通过收取管网费（建设配套费）、热力供应费（冷热服务费）或能源管理费（分享节能收益）来实现盈利。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经营计划实现情况：公司计划 2025 年营业收入 11,023 万元、利润总额-511 万元，实际 2025 年营业收入 13,501 万元、利润总额-309.50 万元，实现经营计划。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2022 年 5 月及 2025 年 12 月，华誉能源收到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颁发的“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华誉能源积极响应国家政策，瞄准热泵行业专业化、精细化、新颖化发展方向，于 2022 年年初就成立专项小组，启动“专精特新”企业申报工作。“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的获得，为华誉能源公司在财政专项资金、税收

优惠、企业文化知识进行产权保护、技术发展创新社会支持、市场开拓扶持、融资增信等方面创造良好条件，在后期发展上提供强有力支持。

华誉能源、华誉能源全资子公司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5,301,991.17	118,122,142.79	14.54%
毛利率%	22.74%	15.8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92,479.26	-14,516,853.41	5.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368,213.41	-8,924,979.93	-127.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5.03%	-37.2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1.76%	-22.89%	-
基本每股收益	-0.46	-0.48	5.6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03,962,314.77	331,860,397.67	-8.41%
负债总计	285,925,672.07	300,131,275.71	-4.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036,642.70	31,729,121.96	-43.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60	1.06	-43.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8.55%	102.8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4.07%	90.44%	-
流动比率	0.40	0.36	-
利息保障倍数	0.60	-0.57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2,109.09	12,519,832.14	62.7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0	1.49	-
存货周转率	16.75	16.06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8.41%	-6.9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4.54%	8.18%	-
净利润增长率%	5.68%	-42.9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5,448,112.29	14.95%	26,596,229.82	8.01%	70.88%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43,526,993.71	14.32%	54,912,655.26	16.55%	-20.73%
存货	922,535.07	0.30%	801,834.37	0.24%	15.05%
投资性房地产	30,825,935.25	10.14%	33,140,570.49	9.99%	-6.98%
其他应收款	67,308.61	0.02%	2,638,744.21	0.80%	-97.45%
固定资产	59,387,689.06	19.54%	68,113,887.14	20.52%	-12.81%
使用权资产	181,026.91	0.06%	634,433.34	0.19%	-71.47%
无形资产	108,629,458.06	35.74%	119,694,151.59	36.07%	-9.24%
短期借款	5,000,000.00	1.64%	13,965,351.00	4.21%	-64.20%
长期借款	8,500,000.00	2.80%			100.00%
其他应付款	189,074,847.24	62.20%	186,032,834.59	56.06%	1.64%
递延收益	14,738,960.21	4.85%	21,087,382.85	6.35%	-30.11%
总资产	303,962,314.77	100.00%	331,860,397.67	100.00%	-8.4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比年初增加 70.88%，主要系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导致货币资金流入增加；
- 2.应收账款比年初减少 20.73%，主要系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资金回笼效果显著，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随之下降，同时带动货币资金的增加；
- 3.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减少 97.45%，主要系年末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4.使用权资产比年初减少 71.47%，主要系本年度房屋租赁到期未在续租；
- 5.短期借款比年初减少 64.20%，主要系偿还天津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 6.长期借款比年初增加 100.00%，主要系本年新增 20 个月期限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贷款；
- 7.递延收益比年初减少 30.11%，主要系本年度摊销管网费收入减少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35,301,991.17	-	118,122,142.79	-	14.54%
营业成本	104,531,610.20	77.26%	99,426,264.82	84.17%	5.13%

毛利率%	22.74%	-	15.83%	-	-
销售费用	911,176.71	0.67%	836,940.75	0.71%	8.87%
管理费用	13,152,707.76	9.72%	10,118,455.34	8.57%	29.99%
研发费用	4,054,333.08	3.00%	9,727,396.90	8.24%	-58.32%
财务费用	7,719,822.40	5.71%	8,803,678.71	7.45%	-12.31%
信用减值损失	-2,752,227.09	-2.03%	-340,081.84	-0.29%	-
资产减值损失	-5,502,517.10	-4.07%	4,833,099.82	4.09%	-213.85%
其他收益	2,049,535.29	1.51%	6,611,516.49	5.60%	-69.00%
资产处置收益	-48,086.64	-0.04%	-247,801.43	-0.21%	119.41%
营业利润	-3,065,023.79	-2.27%	-1,212,627.77	-1.03%	-152.76%
营业外收入	456,188.76	0.34%	1,641,867.81	1.39%	-72.22%
营业外支出	486,185.47	0.36%	13,450,268.67	11.39%	-96.39%
净利润	-13,692,479.26	-10.12%	-14,516,853.41	-12.29%	5.6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717.98 万元，增幅达 14.54%，主要系本年新增工程施工项目收入所致；
- 2.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510.53 万元，增幅达 5.13%，主要系本年新增工程施工项目成本的增加以及子公司河南华誉冲回以前年度计提的中水水费共同所致；
- 3.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303.42 万元，增幅达 29.99%，主要系上年度研发项目结题验收完工，部分人工成本由研发费用调整至管理费用中；
- 4.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567.31 万元，减幅达 58.32%，主要系上年度二氧化碳研发项目结题验收，本年度无此类研发项目投入；
- 5.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 241.21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补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6.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 1,033.56 万元，主要系公司多个工程施工项目结算手续严重滞后，导致长账龄合同资产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7.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456.20 万元，减幅达 69.00%，主要系上年度二氧化碳研发项目根据研发进度结转政府补助收入，本年度无此类研发项目的政府补贴资金；
- 8.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185.24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无政府补助收入的结转以及计提的坏账损失的增加共同所致；
- 9.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118.57 万元，减幅达 72.22%，主要系公司核销不再支付的应付账款减少所致；
- 10.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 1,296.41 万元，减幅达 96.39%，主要系上年同期计提的唐山裕华嘉苑项目根据政府政策停止供暖后建设方案要的管网费支出，本年无此项目支出。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9,848,773.64	112,738,668.18	15.18%
其他业务收入	5,453,217.53	5,383,474.61	1.30%
主营业务成本	100,631,652.63	94,894,846.45	6.05%
其他业务成本	3,899,957.57	4,531,418.37	-13.94%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热力运营	90,462,841.92	76,220,086.68	15.74%	-0.55%	-0.10%	-0.38%
产品销售	-548,535.68	-497,519.27	9.30%	36.96%	-166.30%	
系统工程	30,444,664.86	22,850,304.30	24.94%	178.96%	64.37%	52.33%
管网费	5,917,778.64		100.00%	-0.13%		
维修维保	2,106,587.57	1,738,112.80	17.49%	-45.88%	-48.58%	4.34%
合同能源管理	1,465,436.33	320,668.12	78.12%	180.47%	-0.28%	39.66%
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其他业务小计	5,453,217.53	3,899,957.57	28.48%	1.30%	-13.94%	12.66%
合计	135,301,991.17	104,531,610.20	22.74%	14.54%	5.13%	6.91%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主要涉及建筑施工、热力运营板块，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717.98 万元，收入结构有所调整，主要系系统工程收入同比增幅较大，系统工程收入占比由上年的 9.24% 增长至 22.50%；热力运营收入比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部分居民供暖项目因入住率有所下滑，未能实现稳定增长。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132,932.19	20.05%	否
2	新乡市机关事务中心	11,844,013.43	8.75%	否
3	天津天狮学院	11,109,164.18	8.21%	否
4	中国人民解放军北部战区总医院	6,923,717.12	5.12%	否
5	北京科瑞通电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4,874,309.47	3.60%	否
	合计	61,884,136.39	45.73%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21,080,769.53	20.93%	否
2	北京筑链未来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10,315,937.39	10.24%	否
3	中国人民解放军北部战区总医院	3,463,530.89	3.44%	否

4	天津天狮学院	3,294,059.93	3.27%	否
5	盘锦辽油宝石花医院	2,571,481.02	2.55%	否
合计		40,725,778.76	40.43%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2,109.09	12,519,832.14	62.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7,603.87	-1,441,034.76	-109.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6,987.78	-11,844,452.28	139.32%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785.23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新增系统工程项目带来的增量现金流入同比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比上年同期增加 130.66 万元，主要系本年沈阳华誉购建运营项目投资金额同比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比上年同期减少 718.75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已全部偿还融资租赁款项，本年无融资租赁款项支出。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热力供应、制冷服务；机电设备安装；能源技术，热泵技术，制冷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水源热泵销售；空气源热泵销售；空调制冷设备、采暖设备、家用电器设备、水处理设备、净化设备销售、安装、维修。	10,000,000.00	126,245,132.39	37,420,084.02	54,900,357.14	1,762,897.32
河南华誉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冷热源建设、咨询服务；地源热泵的供热、制冷服务	10,000,000.00	89,221,061.68	20,482,258.74	26,576,429.08	2,347,373.20
中科华誉(营口)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能源的供热、制冷、节能环保技术的开发。（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5,000,000.00	8,291,879.85	6,884,116.57	1,330,298.36	7,259.91
乌鲁木齐昆仑华誉新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污水源热泵供热制冷热泵产品的研发、组装及销售；新能源技术推广及技术咨询服务；热力供应、制冷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00.00	43,850,231.81	3,167,134.45	12,022,768.34	1,837,157.98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乌鲁木齐昆仑华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与公司从事业务一致	承接当地项目、拓展当地业务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波动及房地产建设投资增速放缓的风险	公司主要提供系统集成与能源服务，因此公司的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房地产投资增速密切相关。考虑到目前国内经济正处于调整、转型的关键时期，如果国家经济增长特别是房地产投资增速放缓，则可能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业务资质无法展期或重新获取的经营风险	公司所在系统集成与能源服务行业需要相关业务许可、经营资质才可提供相关业务服务，相关业务许可、经营资质均存在一定的期限，现有相关业务许可、经营资质存在无法展期或重新获取的风险，从而导致公司的业务经营风险。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要求的日益严格，系统集成与能源服务行业发展迅速，市场前景良好。国内外相关企业纷纷抓住这一市场机遇进入系统集成与能源服务行业，造成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人才流失的管理风险	公司技术研发需要依赖专业技术人才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这些人员培养难度大，周期长，如果出现核心技术泄露或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形，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产品竞争力和技术创新能力，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能源服务期限较长导致的收款波动的风险	公司能源服务的前期投资大，合同期较长，公司目前签订的能源服务合同大多为 15 年至 20 年。一旦发生合同违约情况，公司能源服务项目的前期投资款将面临无法收回或无法盈利的情况。
短期偿债能力风险	报告期内，2025 年末流动比率为 0.40，报告期的流动资产小于流动负债，并且期末短期借款为 50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93 万元，长期借款 850.00 万元，如果公司在未来

	生产经营中，不能合理安排公司的现金流，公司将面临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2025 年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7,400.89 万元，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70，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相比企业规模，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如果未来发生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情况，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周转产生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42,025,964.49	233.0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9,922,120.66	110.45%
作为第三人	752,563.82	4.17%
合计	62,700,648.97	347.63%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2023-002 2023-028	原告/ 申请人	2015年10月29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1签订了工程合同，约定由申请人负责为“东营商贸园地热供暖工程”提供设备及安装施工，建设地点为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黄河路以北，竣工日期为2016年11月1日。承包方式为固定总价类合同，合同价款总计人民币1501.14万元，支付方式为：（1）合同签订后5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首付款，（2）水源热泵主机设备进场后5日内，支付到合同总价款的50%，（3）竣工验收后，支付到合同总价款的95%，（4）其余5%作为质量保证金，在工程验收合格后24个月内支付。申请人负责建设施工及保修等工程相关事宜，被申请人1则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价款。双方就此发生的相关争议应当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简称“贸仲委”）并按其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仲裁裁决为终局且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2015年10月29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1、被申请人2签订了补充协议1，协议约定由于被申请人1的资金需求，由申请人为被申请人1垫付东营商贸园地热供暖工程款及设备款，且由申请人与全部供应商直接签署采购合同。被申请人1应当将东营商贸园一期项目实施所需款项的本金及资金占用费分四年支付给申请人，即于2015年11月29日前支付《工程合同》总金额的5%，2016年11月29日前支付《工程合同》总金额的	否	15,011,400.00	否	公司于2023年1月4日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出具的裁决书。裁决如下：（一）第一被申请人和第二被申请人连带向申请人支付工程款人民币1,501.14万元。（二）第一被申请人和第二被申请人连带向申请人支付工程款逾期付款利息。逾期付款利息以人民币2,251,710元为基数，自2017年8月20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人民币同期贷款基准利率4.75%/年的标准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以人民币5,253,990元为基数，自2017年11月29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人民币同期贷款基准利率4.75%/年的标准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以人民币7,505,700元为基数，

	<p>10%，2017年11月29日前支付《工程合同》总金额的35%，2018年11月29日前支付《工程合同》总金额的50%。在被申请人1付清全部款项及利息前，该项目中归属于被申请人1的全部工程及设备产权归属于申请人所有。担保条款包括（1）被申请人2将其持有的被申请人1的100%的股权质押予申请人，（2）被申请人1将其与东营市东营商贸管理委员会于2014年12月3日签署的《供暖工程合同》中约定的“收取取暖费用的权利”、“东营商贸园地热供暖工程投资钻热水井以及机房、井口装置的配套设施的所有权”等全部质押予申请人，且（3）被申请人2对本协议之股权质押、违约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三方一致同意，就补充协议1、《工程合同》发生的相关争议应当提交贸仲委并按其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仲裁裁决为终局且对各方均具有约束力。合同签订后，申请人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了合同义务，2015年12月15日，申请人作为施工单位，被申请人1作为建设单位，双方共同对东营商贸园地热能采暖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并签署了《竣工验收单》。2017年8月3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1再次签订《补充协议》，约定被申请人1于2017年8月20日前付清第一与第二年的应付款项，第一年应付款为人民币75.057万元，第二年应付款为人民币150.114万元，合计应付款为225.17万元，逾期按照每日千分之五支付“滞纳金”。截至目前，被申请人1一直未按工程合同、补充协议1和补充协议2的约定向申请人支付款项，申请人就上述供暖工程应得之工程款至今未获偿付，故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p>			<p>自2018年11月29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人民币同期贷款基准利率4.75%/年的标准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三）第一被申请人和第二被申请人连带向申请人补偿律师费人民币5万元。（四）本案仲裁费用人民币200,907元，由第一被申请人和第二被申请人连带承担。该笔仲裁费已与申请人向仲裁委员会预缴的等额仲裁预付金相冲抵，故第一被申请人和第二被申请人应向申请人支付人民币200,907元，以补偿申请人垫付的仲裁费。上述裁决各项被申请人应向申请人履行的义务，被申请人应于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履行完毕。逾期履行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公司于2023年7月3日收到山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具体如下：本院认为，被执行人暂无可供执行的财产，本案暂不具备执行条件，依法应终结本次执行程序，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五百一</p>
--	--	--	--	---

						<p>十七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严格规范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的规定(试行)>》第一条的规定，裁定如下:终结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的（2022）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2925 号裁决书的本次执行程序。对申请执行人尚未实现的上述债权，应由被执行人继续清偿，并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日后，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可以持原生效判决书及本裁定，向本院重新申请执行。如认为本裁定违反法律规定，可在收到本裁定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出异议。本裁定送达后立即生效。</p>
2023-004 2023-029 2023-037 2023-038 2023-039 2023-043 2024-008 2024-016 2024-019 2024-032 2026-015	原告/ 申请人	<p>一标段:2017年4月28日原告中标被告金乡城建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被告原名称为金乡县城建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7月25日变更为现名称,以下简称“金乡公司”)“金乡县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项目金乡一中新校区(地源热泵工程)第一标段工程”。2017年4月29日原告与金乡公司针对中标工程签署《金乡县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项目金乡一中新校区(地源热泵工程)(第一标段)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施工合同”),原告作为承包人对金乡县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项目金乡一中新校区(地源热泵工程)(第一标段)进行施工,工程价格为固定总价,工程款共计人民币17891405元。双方约定原告进场深井施工完成后,金乡公司支付工程款总额的30%;室外地理管网施工完毕付至工程款总额60%;热泵机房设备安装施工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工程</p>	否	8,646,398.4	否	<p>2023年7月24日收到山东省金乡县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原告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2023年8月2日,公司已向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公司于2023年11月10日收到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驳回我司上诉,维持原判。公司不服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11月09日作出的(2023)鲁08民终4393号、(2023)鲁08民终4394号民事判决,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公司于2024年7月15</p>

	<p>款总额 70%；其余结算审计后扣除 5%质保金全部付清，质保金从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无息支付。合同签订后，原告按照施工合同约定完成了全部工程并交付金乡公司，2017 年 9 月 4 日金乡一中新校区举办落成仪式，原告承接的工程投入使用。但是截至 2022 年 9 月 21 日，被告金乡公司仅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13734735 元，尚有 4156670 元工程款未支付。原告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全部施工，被告金乡公司理应支付欠付工程款；被告金乡县第一中学作为业主方，亦应承担连带责任。二标段：2017 年 4 月 28 日原告中标被告金乡城建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被告原名称为金乡县城建投资有限公司，2019 年 7 月 25 日变更为现名称，以下简称“金乡公司”）“金乡县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项目金乡一中新校区（地源热泵工程）第二标段工程”。2017 年 4 月 29 日原告与金乡公司针对中标工程签署《金乡县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项目金乡一中新校区（地源热泵工程）（第二标段）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施工合同”），原告作为承包人对金乡县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项目金乡一中新校区（地源热泵工程）（第二标段）进行施工，工程价格为固定总价，工程款共计人民币 11724321 元。双方约定原告室内管网施工完成后，金乡公司支付总工程款 30%；空调末端设备进场施工完成后付至总工程款 60%；工程施工完毕调试验收合格后付至总工程款 70%；剩余在扣除 5%质保金后经结算审计后付清，质保金从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无息支付。合同签订后，原告按照施工合同约定完成了全部工程并交付金乡公司，2017 年 9 月 4 日金乡县第一中学新校区举办落成仪式，原告承接的工程投入使用。但是截至 2022 年 9 月 21 日，被告金乡公司仅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7234592.6 元，尚有 4489728.4 元工程</p>		<p>日、2024 年 7 月 17 日收到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24）鲁民申 4198 号、（2024）鲁民申 4199 号民事裁定书，认为申请人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一条第二、六项规定的情形。裁定如下：一、本案由本院提审。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收到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24）鲁民再 208 号、（2024）鲁民再 20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一、撤销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鲁 08 民终 4394 号民事判决及山东省金乡县人民法院（2023）鲁 0828 民初 101 号民事判决；撤销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鲁 08 民终 4393 号民事判决及山东省金乡县人民法院（2023）鲁 0828 民初 121 号民事判决；二、本案发回山东省金乡县人民法院重审。2025 年 12 月 26 日，山东省金乡县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2026 年 3 月 6 日，我公司收到山东省金乡县人民法院（2024）鲁 0828 民初 5251 号、（2024）鲁 0828 民初 525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标段：驳回原告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46,803 元，由原告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负担。二标段：驳回原告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p>
--	--	--	--

		款未支付。原告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全部施工，被告金乡公司理应支付欠付工程款；被告金乡县第一中学作为业主方，亦应承担连带责任。				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31,603元，由原告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2024-028 2024-034	被告/ 被申请人	<p>2012年4月12日，我公司与唐山建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就裕华嘉苑三期项目签订了《唐山裕华嘉苑三期污水源热泵供暖工程合同书》，2012年11月28日，我公司取得用水手续，与唐山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签署《中水购销合同》，由唐山城市排水有限公司供应北郊污水处理的中水用于项目热源，约定除不可抗力外应按照我公司要求时间提供中水。2013年11月15日，华誉能源全资子公司唐山华誉与唐山建科签订《污水源热泵空调系统委托经营合同》，委托期限70年，按唐山相关管理部门对建筑采暖有关规定收取采暖制冷费。项目运营以来，水费一直结算正常。2022年7月，唐山市排水公司向我公司出具《关于裕华嘉苑小区冬季停供再生水的函》，提出根据市委市政府安排，北郊污水厂和东郊污水厂合并搬至开平区境内，2022年冬季北郊污水厂不能为裕华嘉苑小区热泵供应再生水。但后续因2022年北郊污水处理厂搬迁时间再次延期，经协调沟通确认2022年-2023年供暖季由我公司继续为裕华嘉苑三期项目提供供暖服务。</p> <p>2023年3月供暖季结束后，唐山市排水公司已确定北郊污水处理厂将于2023年搬迁且无法继续为裕华嘉苑三期项目提供再生水，这将直接导致裕华嘉苑三期供热项目热源中断，我公司无法继续提供供热服务。2023年5月18日，唐山市排水公司向我公司出具《关于唐山裕华嘉苑三期供暖问题的复函》及《解除中水购销合同通知函》，2023年6月15日，我公司向唐山市排水公司出具《关于唐山裕华嘉苑三期供暖问题的复函》，不同意唐山市排水公司解除中水购销合同并要求其承担责任；</p>	否	13,331,629.00	是	公司于2024年9月5日收到唐山仲裁委员会（2024）唐仲裁字第917号仲裁通知书，于2024年10月21日收到唐山仲裁委员会（2024）唐仲裁字第917号开庭通知书，目前尚未出具裁决结果。

		<p>2023年6月21日,我公司收到钓鱼台街道办事处出具的《关于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尽快撤场的函》,要求我公司尽快提供撤场方案。至此,根据唐山当地政府的要求及唐山市排水公司单方面停止供水的客观情况,我公司已无法继续为项目提供供热服务并被迫退出运营。仲裁申请人(唐山建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仲裁请求:1、请求裁决被申请人赔偿申请人损失1333.1629万元及利息344863.32元(利息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2023年12月1日始暂计至2024年8月27日,实际应计至付清之日止);2、本案仲裁费用等由被申请人承担。</p>				
2025-034	被告/ 被申请人	<p>2017年,华誉能源与本案第三人中通建工城建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中通建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公司”)签署《正定新区中心湖项目2号机房土建工程施工合同》,中通公司负责正定新区中心湖项目2号机房土建施工,合同总金额为4092742.2元,华誉能源已支付609274.2元工程款,工程最终造价需审计确认。据原告李维义起诉状称:2017年,中通公司与华誉能源签订《正定新区中心湖项目2号机房土建工程施工合同》后,原告与第三人中通公司约定,由原告组织项目施工。原告于2018年4月正式开工,从开工至今,被告华誉能源通过第三人中通公司向原告支付了60.92742万元工程款。2022年5月18日,石家庄正定新区惠新供热有限责任公司确定案涉工程审定金额为351.2876万元。以上合同的付款条件也已经成就,但是被告华誉能源仅支付第三人中通公司60.92742万元工程款,剩余工程款2903601.8元一直未付,第三人也迟迟未采取任何措施向被告主张剩余工程款,第三人中通公司怠于行使对被告的到期债权,已经严重损害了原告的合法权益,现特依据《民法</p>	否	4,242,936.52	否	公司于2025年8月12日收到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2025)冀0123民初5156号应诉通知书及传票。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典》第五百三十五条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一)》第四十四条的规定，要求被告华誉能源向原告支付剩余工程款,并要求被告华誉能源及第三人中通公司支付行使代位权的必要费用。				
--	--	--	--	--	--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东营市东营区顺发工贸有限公司仲裁案件：根据山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本次仲裁因被申请人暂无可供执行的财产，故我公司暂时无法收回欠款。公司在之前年度已对本次仲裁涉及的应收账款全部计提坏账准备，预计不会对公司当年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但会影响公司现金流情况。公司将实时关注被执行人的财产情况，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将向山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重新申请执行。

金乡城建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诉讼案件：公司暂时无法收回应收账款，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现金流方面产生不利影响。目前案件已出具一审判决，我公司将组织上诉，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唐山建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仲裁案件：目前案件尚在审理中，尚未出具裁决结果，公司已提前计提亏损 13331629 元。

李维义案件：在审理过程中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二)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 否为挂牌公 司控股股 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控 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 要的决策程 序	是否已被采 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河南华誉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2024年8	2027年8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	不涉及

	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月 6 日	月 6 日			履行	
2	乌鲁木齐昆仑华誉新能源有限公司	8,500,000.00	0.00	4,000,000.00	2019年9月29日	2031年9月28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合计	-	13,500,000.00	0.00	9,000,0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未到期的担保合同没有明显迹象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3,500,000.00	9,0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5,000,000.00	5,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4,481,678.65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00	0.0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71,267.64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50,000,000	6,489,416.7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20,000,000	636,040.99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债权债务往来	141,000,000	141,00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关联交易产生的借款有利于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8日	-	挂牌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8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5年9月8日	-	挂牌	规范工程分包承诺	承诺未来将不再向不具备相关资质的主体进行分包，且将对工程分包进行严格规范，保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与相关发包方的合同约定将分包给具有相应建筑企业资质的主体。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法院冻结	5,884,365.03	1.94%	法院冻结
房山良乡的房产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13,813,004.98	4.54%	融资借款
房山良乡土地使用权	投资性房地产	质押	14,187,871.52	4.67%	融资借款
天狮大学、南海子项目	应收账款	质押	7,321,993.01	2.41%	融资借款
正定中心湖项目	其他应收款	质押	0.00	0.00%	融资借款
沈阳阳光一百房产	固定资产	抵押	1,415,782.93	0.47%	融资借款
总计	-	-	42,623,017.47	14.0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受限应收账款为本公司应收账款天狮大学项目收益权、南海子郊野公园项目收益权为融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账面余额 7,389,303.60 元，已计提坏账 67,310.59 元；受限其他应收款为本公司其他应收款石家庄正定新区惠新供热有限公司长账龄未收回款项 11,695,392.00 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受限固定资产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原锦州银行抵押贷款，已还完未解押。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受限资产规模达 4,262.30 万元，主要为诉讼冻结资金及融资抵押或质押所致，目前公司未发生支付违约的情形，受限资产未对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6,400,000	88%	0	26,400,000	8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852,052	46.17%	0	13,852,052	46.17%
	董事、高管	1,200,000	4%	0	1,200,000	4%
	核心员工	-	-	0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600,000	12%	0	3,600,000	1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高管	3,600,000	12%	0	3,600,000	12%
	核心员工	-	-	0	-	-
总股本		30,000,000	-	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852,052	0	13,852,052	46.17%	0	13,852,052	0	0
2	张军	4,800,000	0	4,800,000	16.00%	3,600,000	1,200,000	4,800,000	0
3	赵占锁	3,299,999	0	3,299,999	11.00%	0	3,299,999	0	0
4	北京合众优胜投资	3,097,440	0	3,097,440	10.32%	0	3,097,440	0	0

	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5	北京信达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0	3,000,000	10.00%	0	3,000,000	0	0
6	陈冬梅	648,030	0	648,030	2.16%	0	648,030	0	0
7	马彦明	559,872	0	559,872	1.87%	0	559,872	0	0
8	徐秉业	435,456	0	435,456	1.45%	0	435,456	0	0
9	张左新	248,832	0	248,832	0.83%	0	248,832	0	0
10	宋庆伟	58,319	0	58,319	0.19%	0	58,319	0	0
	合计	30,000,000	0	30,000,000	100%	3,600,000	26,400,000	4,8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张军系股东合众优胜普通合伙人；股东赵占锁系合众优胜有限合伙人。除上述情形外，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没有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852,052 股，持股比例为 46.17%，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29 号

法定代表人：王新光

成立日期：1999-11-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00236882A

注册资本：802,928.1648 万(元)

主营业务：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出租房屋；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企业策划、设计；公共关系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包装服务；餐饮管理；销售纺织品、服装、鞋帽、厨房用具、日用杂货、卫生间用具、化妆品、卫生用品、钟表、眼镜、箱、

包、家具、灯具、小饰品、礼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首饰、工艺品、玩具、乐器、照相器材、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拥有重大影响，因此认定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系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北京市人民政府行使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公司，因此认定北京市人民政府为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911100004005921645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及峰

成立日期：1992年9月4日

营业期限：2001-04-25 至 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6层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麻永华	董事长	男	1977年1月	2024年12月3日	2027年12月2日	0	-	0	0%
张军	董事	男	1969年12月	2024年12月3日	2027年12月2日	4,800,000	-	4,800,000	16%
王旭光	董事	男	1969年11月	2024年12月3日	2027年12月2日	0	-	0	0%
宋巍	总经理	男	1981年8月	2025年10月27日	2027年12月2日	0	-	0	0%
李建军	副总经理	男	1968年5月	2024年12月24日	2027年12月2日	0	-	0	0%
刘松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3年11月	2024年12月3日	2027年12月2日	0	-	0	0%
王宇	董事，财务总监	男	1984年10月	2024年12月3日	2027年12月2日	0	-	0	0%
李敏	监事会主席	女	1972年8月	2024年12月3日	2025年10月15日	0	-	0	0%
杜娟	监事	女	1977年10月	2024年12月3日	2025年10月15日	0	-	0	0%
刘佩	职工监事	男	1990年11月	2024年11月15日	2025年10月15日	0	-	0	0%
赵树奎	独立董事	男	1976年7月	2026年3月20日	2027年12月2日	0	-	0	0%
罗智红	独立董事	女	1984年10月	2026年3月20日	2027年12月2日	0	-	0	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麻永华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董事麻永华、刘松涛、王宇为股东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董事张军、王旭光为自然人股东提名。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是否为独立董事	是否为召集人/主任委员	是否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否为职工董事	是否为高级管理人员
麻永华	否	否	否	否	否
赵树奎	是	否	否	否	否
罗智红	是	是	是	否	否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军	董事、总经理	离任	董事	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收到总经理张军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
宋巍	无	新任	总经理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聘任宋巍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李敏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
杜娟	监事	离任	无	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
刘佩	职工监事	离任	无	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
赵树奎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相关事项。
罗智红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宋巍，中国国籍，男，1981 年生，哈尔滨工业大学市政环境工程学院环境工程专业学士，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北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任职员；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1 月，就职于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任经营部经理；2008 年 2 月至 2008 年 5 月，就职于北京中联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招标工程师；2008 年 6 月至 2008 年 7 月，就职于中铁建公寓管理有限公司，任招标工程师；2008 年 11 月至 2011 年 6 月，就职于北科建集团，任工程招标管理职员；2011 年 6 月至 2013 年 4 月，就职于北科建集团长丰公司，任合同预算部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就职于北科建集团长丰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兼合同预算部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16 年 11 月，就职于北科建集团长丰公司，任副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2 月，就职于北科建集团领秀慧谷项目部，任副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4 月，就职于北科建集团北科置业公司，任副总经理、领秀慧谷项目部副总经理；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10 月，就职于北科建集团天津城市公司，任成本副总经理；2021 年 10 月至 2024 年 7

月，就职于北科建集团拉萨公司，任党支部书记、总经理；2024年7月至2025年10月，就职于北科建集团拉萨公司，任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

赵树奎，中国国籍，男，1976年生，天津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7年5月任天津安拓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7年5月至2023年5月任天津沃和翼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23年5月至2024年6月任天津苑信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24年6月至今，任天津沃和翼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

罗智红，中国国籍，女，1984年生，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商管理-财务管理方向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10月至2014年4月任美国3DSP公司北京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4月至2017年8月任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共享中心财务主管，2018年10月至2022年4月任中感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顾问，2022年4月至今，任北京水木东方医用机器人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4	-	-	24
财务人员	5	-	-	5
行政人员	7	-	1	6
销售人员	6	-	-	6
研发人员	7	-	-	7
运营人员	70	-	13	57
员工总计	119	-	14	10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7	6
本科	29	32
专科	33	26
专科以下	50	41
员工总计	119	10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通过常规社会招聘、猎头推荐、组织各类行业活动等多方面措施吸引了符合岗位要求及企业文化的人才，一方面补充了企业成长需要的新鲜血液、推动了企业内部的优胜劣汰，另一方面也巩固、增强了公司的研发和管理团队，从而为企业持久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经检查，审计委员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1. 业务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的采购、销售、实施、运维和研发系统等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独立承担，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采购、销售渠道。

2. 资产独立性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拥有与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办公场所、办公设备、商标。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 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自行聘用、管理，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4. 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合格的财务人员，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5. 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管理层，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并规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完全独立，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综上所述，公司业务独立、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在现有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基础上，能够有效的执行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断适应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对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6BJAA14B0344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马海霞	夏良娟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1.3	
审计报告正文：		
<h3>审计报告</h3>		
XYZH/2026BJAA14B0344		
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h4>一、 审计意见</h4> <p>我们审计了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华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华誉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h4>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h4>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北京华誉公司，并履行了独立性和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p>		

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北京华誉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北京华誉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北京华誉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北京华誉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北京华誉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北京华誉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北京华誉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京华誉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北京华誉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5,448,112.29	26,596,229.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2	43,526,993.71	54,912,655.2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204,337.06	2,251,441.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67,308.61	2,638,744.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922,535.07	801,834.3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6	12,910,837.65	9,844,694.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419,249.67	1,392,496.30
流动资产合计		103,499,374.06	98,438,095.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8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30,825,935.25	33,140,570.49
固定资产	五、10	59,387,689.06	68,113,887.1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1	181,026.91	634,433.34
无形资产	五、12	108,629,458.06	119,694,151.5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538,208.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938,831.43	10,801,05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462,940.71	233,422,301.69
资产总计		303,962,314.77	331,860,397.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5,000,000.00	13,965,351.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7	37,199,848.84	46,292,480.9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8	21,731,582.81	21,983,354.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187,439.71	202,989.30
应交税费	五、20	1,780,634.69	2,708,003.28
其他应付款	五、21	189,074,847.24	186,032,834.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2	1,339,350.84	634,752.45
其他流动负债	五、23	4,182,674.98	5,065,531.19
流动负债合计		260,496,379.11	276,885,296.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4	8,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26	2,163,178.71	2,063,431.07
递延收益	五、27	14,738,960.21	21,087,382.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27,154.04	95,16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429,292.96	23,245,978.92
负债合计		285,925,672.07	300,131,275.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9	62,312,100.00	62,312,1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0	2,477,226.79	2,477,226.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1	-76,752,684.09	-63,060,204.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036,642.70	31,729,121.9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036,642.70	31,729,121.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3,962,314.77	331,860,397.67

法定代表人：宋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宇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宇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91,954.71	8,968,801.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1	48,835,641.72	56,136,580.9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1,052.30	265,279.38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55,679,827.47	44,614,018.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5,850.61	801,834.3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2,910,837.65	9,844,694.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9,857.70	1,131,398.96
流动资产合计		123,105,022.16	121,762,608.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5,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0,825,935.25	33,140,570.49
固定资产		3,133,306.94	3,972,871.2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1,026.91	634,433.34
无形资产		29,874,491.02	33,062,260.7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8,208.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531.06	10,272,895.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564,291.18	107,091,239.16
资产总计		212,669,313.34	228,853,847.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965,351.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537,266.51	30,095,096.22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7,439.71	202,989.30
应交税费		184,266.92	280,263.36
其他应付款		188,406,423.33	185,501,635.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135,334.27	2,952,504.2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9,350.84	634,752.45
其他流动负债		3,853,226.62	4,584,861.11
流动负债合计		220,643,308.20	233,217,453.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51,997.51	1,251,997.51
递延收益		435,363.79	781,379.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154.04	95,16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14,515.34	2,128,542.06
负债合计		230,857,823.54	235,345,995.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312,100.00	62,312,1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77,226.79	2,477,226.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2,977,836.99	-101,281,474.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188,510.20	-6,492,147.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2,669,313.34	228,853,847.97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	----	-------	-------

一、营业总收入	五、32	135,301,991.17	118,122,142.79
其中：营业收入	五、32	135,301,991.17	118,122,142.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2,113,719.42	130,191,503.60
其中：营业成本	五、32	104,531,610.20	99,426,264.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3	1,744,069.27	1,278,767.08
销售费用	五、34	911,176.71	836,940.75
管理费用	五、35	13,152,707.76	10,118,455.34
研发费用	五、36	4,054,333.08	9,727,396.990
财务费用	五、37	7,719,822.40	8,803,678.71
其中：利息费用		7,759,564.45	8,314,976.97
利息收入		134,298.23	140,662.25
加：其他收益	五、38	2,049,535.29	6,611,516.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2,752,227.09	-340,081.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5,502,517.10	4,833,099.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48,086.64	-247,801.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65,023.79	-1,212,627.7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2	456,188.76	1,641,867.81
减：营业外支出	五、43	486,185.47	13,450,268.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95,020.50	-13,021,028.63
减：所得税费用	五、44	10,597,458.76	1,495,824.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92,479.26	-14,516,853.4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92,479.26	-14,516,853.4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92,479.26	-14,516,853.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692,479.26	-14,516,853.4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92,479.26	-14,516,853.4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2	-0.46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2	-0.61	-0.87

法定代表人：宋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宇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宇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59,884,982.24	41,571,706.35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39,597,003.98	33,119,708.33
税金及附加		926,756.46	771,906.18
销售费用		793,708.05	724,058.38
管理费用		9,672,571.28	7,342,139.90

研发费用		2,475,414.49	8,341,135.12
财务费用		6,524,801.14	6,477,209.36
其中：利息费用		7,453,250.16	7,712,950.08
利息收入		929,786.16	1,247,825.22
加：其他收益		107,855.30	4,702,616.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00,000.00	19,237,668.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1,450.00	-627,984.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02,517.10	4,833,099.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566.90	-31,007.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0,951.86	12,909,942.66
加：营业外收入		381,950.58	1,513,191.26
减：营业外支出		442,008.14	13,403,342.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1,009.42	1,019,791.54
减：所得税费用		10,155,353.26	395,357.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96,362.68	624,433.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96,362.68	624,433.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696,362.68	624,433.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860,093.10	95,471,430.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1,851,887.96	9,168,50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711,981.06	104,639,936.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473,315.63	59,927,725.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17,565.26	20,910,553.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40,105.57	5,200,066.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9,308,885.51	6,081,758.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339,871.97	92,120,10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2,109.09	12,519,832.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20.00	5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121,387.66	186,835.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007.66	242,835.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0,611.53	1,683,870.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0,611.53	1,683,870.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7,603.87	-1,441,034.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10,000.00	16,957,016.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2,248,50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10,000.00	19,205,52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967,016.00	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1,323.78	403,533.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4,678,648.00	18,646,442.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66,987.78	31,049,976.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6,987.78	-11,844,452.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67,517.44	-765,654.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96,229.82	27,361,884.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63,747.26	26,596,229.82

法定代表人：宋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宇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743,484.99	40,538,842.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50,914.75	7,535,857.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294,399.74	48,074,699.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839,553.04	19,261,200.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03,652.81	11,517,716.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7,314.11	2,080,393.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19,226.16	6,299,78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039,746.12	39,159,09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5,346.38	8,915,606.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7,488.89	1,218,334.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477.2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1,268.74	3,788,225.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29,377.63	5,040,037.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9,377.63	4,290,037.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8,957,016.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8,957,01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57,016.00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2,150.78	275,061.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8,648.00	8,811,831.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47,814.78	18,086,893.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7,814.78	-9,129,877.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63,783.53	4,075,767.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68,801.72	4,893,034.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18.19	8,968,801.7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62,312,100.00				2,477,226.79		-63,060,204.83		31,729,121.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62,312,100.00				2,477,226.79		-63,060,204.83		31,729,121.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92,479.26		-13,692,479.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692,479.26		-13,692,479.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62,312,100.00			2,477,226.79		-76,752,684.09		18,036,642.70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62,312,100.00				2,477,226.79		-48,543,351.42		46,245,975.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62,312,100.00				2,477,226.79		-48,543,351.42		46,245,975.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516,853.41		-14,516,853.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516,853.41		-14,516,853.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62,312,100.00				2,477,226.79	-63,060,204.83		31,729,121.96

法定代表人：宋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宇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62,312,100.00				2,477,226.79		-101,281,474.31	-6,492,147.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62,312,100.00				2,477,226.79		-101,281,474.31	-6,492,147.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96,362.68	-11,696,362.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696,362.68	-11,696,362.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62,312,100.00				2,477,226.79		-112,977,836.99	-18,188,510.20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永	其								

		先 股	续 债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62,312,100.00				2,477,226.79		-101,905,907.94	-7,116,581.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62,312,100.00				2,477,226.79		-101,905,907.94	-7,116,581.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4,433.63	624,433.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4,433.63	624,433.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62,312,100.00				2,477,226.79		-101,281,474.31	-6,492,147.52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北京中科华誉能源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成立于2002年10月09日，是由张军、赵占锁、徐秉业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并于2002年10月09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108004798181，法定代表人：宋巍。

2002年10月9日张军、赵占锁、徐秉业共同出资设立北京中科华誉能源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其中张军以货币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赵占锁以货币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徐秉业以10万元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20%。注册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	比例%
张军	200,000.00	40.00
赵占锁	200,000.00	40.00
徐秉业	100,000.00	2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2005年7月1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张军、徐秉业以其共同拥有的非专利技术按资产评估价值人民币1,001.21万元投入公司，其中1,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张军以非专利技术增资800万元，徐秉业以非专利技术增资200万元），1.2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此次增资业经北京科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科勤[2005]专审字第116号”《关于对企业资本中非专利技术专项的审计报告》验证。此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	比例%
张军	8,200,000.00	78.10
徐秉业	2,100,000.00	20.00
赵占锁	200,000.00	1.90
合计	10,500,000.00	100.00

2008年6月3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菊芬、马彦明受让徐秉业对公司的出资，同意张军受让赵占锁对公司的出资。6月5日，各方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赵占锁将其对公司的出资20万元转让给张军，徐秉业将其对公司的出资157.5万元转让给刘菊芬、52.5万元转让给马彦明。同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本	比例%
张军	8,400,000.00	80.00
刘菊芬	1,575,000.00	15.00

股东	股本	比例%
马彦明	525,000.00	5.00
合计	10,500,000.00	100.00

2008年7月9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引入新股东福州中科精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精英创投”）、单祥双和宋庆伟，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640.625万元。其中，中科精英创投增资492.1875万元，单祥双增资88.59375万元，宋庆伟增资9.84375万元，上述出资均为货币出资。此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设置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	比例%
张军	8,400,000.00	51.20
中科精英创投	4,921,875.00	30.00
刘菊芬	1,575,000.00	9.60
单祥双	885,937.50	5.40
马彦明	525,000.00	3.20
宋庆伟	98,437.50	0.60
合计	16,406,250.00	100.00

2009年9月26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增至1,822.9167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82.2917万元由北京市中科房山创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房山创投”）以现金形式认缴。此次增资业经北京森和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森会验字[2009]第278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增资后公司股权设置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	比例%
张军	8,400,000.00	46.08
中科精英创投	4,921,875.00	27.00
中科房山创投	1,822,917.00	10.00
刘菊芬	1,575,000.00	8.64
单祥双	885,937.50	4.86
马彦明	525,000.00	2.88
宋庆伟	98,437.50	0.54
合计	18,229,167.00	100.00

2009年12月28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张军将其5.25万元出资转让给张左新；同意马彦明将其5.25万元出资转让给张左新；同意刘菊芬将其10.50万元出资转让给张左新，同时将其73.50万元出资转让给徐秉业；同意单祥双将其13.67万元出资转让给李金峰，同时将其54.69万元出资转让给陈冬梅。同日，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于2009年12月30日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此次股权变更后的公司股权结构设

置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	比例%
张军	8,347,500.00	45.80
中科精英创投	4,921,875.00	27.00
中科房山创投	1,822,917.00	10.00
刘菊芬	735,000.00	4.03
徐秉业	735,000.00	4.03
陈冬梅	546,900.00	3.00
马彦明	472,500.00	2.59
张左新	210,000.00	1.15
单祥双	202,337.50	1.11
李金峰	136,700.00	0.75
宋庆伟	98,437.50	0.54
合计	18,229,167.00	100.00

2010年2月4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增加至2,278.6459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光大新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创投”）以2,500.00万元人民币现金认缴。其中455.7292万元计入实收资本，2,044.270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此次增资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瑞岳华验资[2010]第150号”《验资报告》验证，同时公司由内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此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	比例%
张军	8,347,500.00	36.63
中科精英创投	4,921,875.00	21.60
光大创投	4,557,292.00	20.00
中科房山创投	1,822,917.00	8.00
刘菊芬	735,000.00	3.23
徐秉业	735,000.00	3.23
陈冬梅	546,900.00	2.40
马彦明	472,500.00	2.07
张左新	210,000.00	0.92
单祥双	202,337.50	0.89
李金峰	136,700.00	0.60
宋庆伟	98,437.50	0.43
合计	22,786,459.00	100.00

2010年2月25日，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出具“海园发[2010]182号”《关于光大新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并购北京中科华誉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公司此次增资及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事项。2010年2月26日，公司获得批准号为“商外资京字[2010]第17373号”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0年10月，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增加至2,531.828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北京信达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投资”）以价值3,480.00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及房产认缴。其中253.1829万元计入实收资本，3,226.817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此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	比例%
张军	8,347,500.00	32.97
中科精英创投	4,921,875.00	19.44
光大创投	4,557,292.00	18.00
信达投资	2,531,829.00	10.00
中科房山创投	1,822,917.00	7.20
刘菊芬	735,000.00	2.90
徐秉业	735,000.00	2.90
陈冬梅	546,900.00	2.16
马彦明	472,500.00	1.87
张左新	210,000.00	0.83
单祥双	202,337.50	0.80
李金峰	136,700.00	0.54
宋庆伟	98,437.50	0.39
合计	25,318,288.00	100.00

2014年11月17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引入新股东赵占锁、北京合众优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同意张军将持有的本公司11.0000%股权转让给赵占锁，对应出资数额为278.5011万元，出资形式为知识产权出资；张军将持有的本公司5.9702%股权转让给北京合众优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应出资数额为151.1563万元，出资形式为知识产权出资；刘菊芬将持有的本公司2.9030%股权转让给北京合众优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应出资额为73.50万元，其中5万元为货币出资，其余68.50万元为知识产权出资；徐秉业将持有的本公司1.4515%股权转让给北京合众优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应出资额为36.7495万元，出资形式为知识产权出资。变更后的公司出资情况为：

股东	出资金额	比例%
中科精英创投	4,921,875.00	19.44

光大创投	4,557,292.00	18.00
张军	4,050,926.00	16.00
赵占锁	2,785,011.00	11.00
北京合众优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614,058.00	10.32
信达投资	2,531,829.00	10.00
北京市中科燕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822,917.00	7.20
陈冬梅	546,900.00	2.16
马彦明	472,500.00	1.87
徐秉业	367,505.00	1.45
张左新	210,000.00	0.83
单祥双	202,337.50	0.80
李金峰	136,700.00	0.54
宋庆伟	98,437.50	0.39
合计	25,318,288.00	100.00

注：2014年11月，北京市中科房山创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北京市中科燕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9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引入新股东北京国资（香港）有限公司。同意福州中科精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19.4400%的股权，对应实缴492.1875万元货币出资额转让给北京国资（香港）有限公司；光大新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18.0000%的股权，对应实缴455.7292万元货币出资额转让给北京国资（香港）有限公司；北京市中科燕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7.2000%的股权，对应实缴182.2917万元货币出资额转让给北京国资（香港）有限公司；单祥双将持有的本公司0.7992%的股权，对应实缴20.2338万元货币出资额转让给北京国资（香港）有限公司；李金峰将持有的本公司0.5399%的股权，对应实缴13.67万元货币出资额转让给北京国资（香港）有限公司；宋庆伟将持有的本公司0.1944%的股权，对应实缴4.9219万元货币出资额转让给北京国资（香港）有限公司。2015年3月，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公司出资情况：

股东	出资金额	比例%
北京国资（香港）有限公司	11,690,340.50	46.17
张军	4,050,926.00	16.00
赵占锁	2,785,011.00	11.00
北京合众优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614,058.00	10.33
信达投资	2,531,829.00	10.00
陈冬梅	546,900.00	2.16

马彦明	472,500.00	1.87
徐秉业	367,505.00	1.45
张左新	210,000.00	0.83
宋庆伟	49,218.50	0.19
合计	25,318,288.00	100.00

2015年9月6日，股东大会决议，并由全体股东签订《发起人协议书》，以公司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为公司的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万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变更设立时，股本总数为3,000.00万股，均为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由公司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原持股比例全部认购：

发起人名称	股本	比例%
北京国资（香港）有限公司	13,852,052.00	46.17
张军	4,800,000.00	16.00
赵占锁	3,299,999.00	11.00
北京合众优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97,440.00	10.33
信达投资	3,000,000.00	10.00
陈冬梅	648,030.00	2.16
马彦明	559,872.00	1.87
徐秉业	435,456.00	1.45
张左新	248,832.00	0.83%
宋庆伟	58,319.00	0.19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本公司于2016年7月15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并于2016年12月13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华誉能源，证券代码838153。

2016年10月27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743338897N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0年9月10日北京国资（香港）有限公司经董事会决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6.17%的股权受让至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科建集团），并已将转让交易上报至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后的公司出资情况：

发起人名称	股本	比例%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852,052.00	46.17

张军	4,800,000.00	16.00
赵占锁	3,299,999.00	11.00
北京合众优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97,440.00	10.33
信达投资	3,000,000.00	10.00
陈冬梅	648,030.00	2.16
马彦明	559,872.00	1.87
徐秉业	435,456.00	1.45
张左新	248,832.00	0.83
宋庆伟	58,319.00	0.19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本公司实行总经理负责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股东大会)为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各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公司设董事会含 5 名董事；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公司设总经理 1 人，副总经理 2 人，下设以下部门和分支机构：营销中心、工程运营中心、技术中心、成本部、财务部、计划经营部、综合管理部、党群工作部等职能部门。本公司拥有河南华誉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中科华誉（营口）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3 家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为：研究、开发地源热泵，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地源热泵热力服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

本财务报表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之 9、附注三之 14、附注三之 16 和附注 22。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

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0。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合同资产；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普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C、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产品销售

合同资产组合 2：工程施工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往来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1.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

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

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8。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8。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18	5	9.5-5.28
运输设备	3-5	5	31.67-19.00
办公设备	3-5	5	31.67-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8。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软件、特许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非专利技术	10	直线法	
软件	5	直线法	
BOT 资产	10-18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8。

17. 研发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8. 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4）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5）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6）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2.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

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9、（6））。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

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依据如下：

①提供劳务

公司承接的工程项目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并按该履约进度分期确认工程项目收入。

②热力运营

公司于每年 10 月预收居民采暖季供暖费，采暖季周期为 4 个月（11 月 15 日至次年 3 月 15 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时段履约义务的相关规定，结合供热服务的履约进度，本采暖季内 11 月 15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共计 1.5 个月，占采暖季总时长的 37.5%），按对应预收款项的 37.5% 确认当期收入；剩余 62.5% 的预收款项，于次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5 日供热服务履约时，确认为下期收入。非居民供热、制冷收入依据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收费标准及履约节点，按照新收入准则相关要求确认收入。

③一次性管网建设

公司收到建设方支付的管网建设费或取得收款权利时，因相关履约义务需在后续运营期间逐步完成，将该款项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待热力运营项目完工并正式投入运营后，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时段履约义务的相关规定，按照 10 年的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分期确认管网建设收入。

23.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

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营业外支出。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6.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27。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

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7. 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8。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本年未发生需要披露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年未发生需要披露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3%、5%、6%、9%、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增值税额的5%、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15%、20%计缴企业所得税。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	15
中科华誉（营口）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20
河南华誉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子公司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所得税 15% 的税收优惠（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3 年 11 月至 2026 年 11 月），本公司子公司中科华誉（营口）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享受所得税 20% 的税收优惠。

（2）增值税

根据《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 号）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取得的应税收入，暂免征收增值税，本公司合同能源管理收入免缴增值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六条的规定，通过热力产品经营企业向居民供热的热力产品生产企业，应当根据热力产品经营企业实际从居民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占该经营企业采暖费总收入的比例确定免税收入比例。根据财税[2019]38 号《关于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文件享受国家给予供暖行业的优惠政策，减免为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的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河南华誉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享受该项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5,448,112.29	26,596,229.82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45,448,112.29	26,596,229.8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年末，本公司存在冻结资金 5,884,365.03 元，其中：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公司在北京银行中关村支行的账户法院冻结 4,286,936.52 元，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吉力支行的账户法院冻结 1,597,428.51 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收到限制的款项。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3,144,314.45	44,218,512.16
1-2年（含2年）	7,752,369.14	8,896,105.55
2-3年（含3年）	3,232,431.70	1,052,519.88
3年以上	29,879,760.10	30,656,986.24
小计	74,008,875.39	84,824,123.83
减：坏账准备	30,481,881.68	29,911,468.57
合计	43,526,993.71	54,912,655.26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293,596.47	31.47	23,293,596.4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715,278.92	68.53	7,188,285.21	14.17	43,526,993.71
其中：应收普通客户组合	50,715,278.92	68.53	7,188,285.21	14.17	43,526,993.71
合计	74,008,875.39	100.00	30,481,881.68	41.19	43,526,993.7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388,596.47	27.57	23,388,596.4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435,527.36	72.43	6,522,872.10	10.62	54,912,655.26
其中：应收普通客户组合	61,435,527.36	72.43	6,522,872.10	10.62	54,912,655.26
合计	84,824,123.83	100.00	29,911,468.57	35.26	54,912,655.26

1) 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东营市东营区顺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5,011,400.00	15,011,400.00	100.00	已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目前有被执行的案件，无可供执行财产
郑州鹏骐置业有限公司	2,273,359.17	2,273,359.17	100.00	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无可供执行财产
唐山建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29,913.00	2,129,913.00	100.00	失信执行人
北京矿大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827,124.29	1,827,124.29	100.00	失信执行人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室	1,455,200.00	1,455,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唐山大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2,000.00	252,000.00	100.00	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吉林市有线广播电视传输有限责任公司	163,700.01	163,700.01	100.00	公司已注销
河南泰柯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3,600.00	103,60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
洛阳华豫地源热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7,300.00	77,300.00	100.00	失信执行人
合计	23,293,596.47	23,293,596.47	—	—

(续)

名称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东营市东营区顺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5,011,400.00	15,011,400.00	100.00	已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目前有被执行的案件，无可供执行财产
郑州鹏骐置业有限公司	2,273,359.17	2,273,359.17	100.00	申请法院执行，无可供执行财产
北京矿大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827,124.29	1,827,124.29	100.00	失信执行人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室	1,455,200.00	1,455,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唐山大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2,000.00	252,000.00	100.00	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名称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泰柯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3,600.00	103,60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
北京无为天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	95,000.00	100.00	项目研发失败，未达预期，无法收取
吉林市有线广播电视传输有限责任公司	163,700.01	163,700.01	100.00	公司已注销
唐山建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29,913.00	2,129,913.00	100.00	失信执行人
洛阳华豫地源热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7,300.00	77,300.00	100.00	失信执行人
合计	23,388,596.47	23,388,596.47	—	—

2) 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33,144,314.45	301,917.96	0.91
1至2年	7,752,369.14	401,106.07	5.17
2至3年	3,232,431.70	509,943.22	15.78
3年及以上	6,586,163.63	5,975,317.96	90.73
合计	50,715,278.92	7,188,285.21	14.17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44,218,512.16	883,515.27	2.00
1至2年	8,896,105.55	719,245.88	8.08
2至3年	1,052,519.88	193,931.98	18.43
3年及以上	7,268,389.77	4,726,178.97	65.02
合计	61,435,527.36	6,522,872.10	10.62

(3)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88,596.47			95,000.00		23,293,596.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22,872.10	665,413.11				7,188,285.21
合计	29,911,468.57	665,413.11		95,000.00		30,481,881.68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5,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无为天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95,000.00	项目研发失败，未达预期，无法收取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95,000.00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东营市东营区顺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5,011,400.00		15,011,400.00	14.69	15,011,400.00
烟台市热力有限公司		9,900,000.00	9,900,000.00	9.69	5,607,930.95
北京住总建设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609,806.41	8,609,806.41	8.43	418,740.94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金乡城建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8,446,398.40	8,446,398.40	8.27	8,446,398.40
新乡市机关事务中心	7,709,631.39		7,709,631.39	7.55	70,228.52
合计	22,721,031.39	26,956,204.81	49,677,236.20	48.63	29,554,698.81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92,349.53	94.14	2,239,462.04	99.47
1-2年	8.15			
2-3年			5,891.64	0.26
3年以上	11,979.38	5.86	6,087.74	0.27
合计	204,337.06	100.00	2,251,441.4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3,126.32	55.36
盘锦国华燃气有限公司	50,376.61	24.6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油分公司	22,000.00	10.77
中奥开元建设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6,087.74	2.98
葫芦岛渤海钢管防腐保温厂	5,891.64	2.88
合计	197,482.31	96.64

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7,308.61	2,638,744.21
合计	67,308.61	2,638,744.21

4.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500.00	34,549.00
1-2年（含2年）	7,350.00	
2-3年（含3年）		305,969.39
3年以上	13,914,746.08	14,074,699.31
小计	13,930,596.08	14,415,217.70
减：坏账准备	13,863,287.47	11,776,473.49
合计	67,308.61	2,638,744.21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项	13,494,506.08	13,813,175.70
保证金及押金	436,090.00	602,042.00
合计	13,930,596.08	14,415,217.7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往来款				
押金保证金	436,090.00	96.37	420,258.35	15,831.65
合计	436,090.00	96.37	420,258.35	15,831.65

年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往来款	13,295,436.08	99.61	13,243,959.12	51,476.96
押金保证金				
合计	13,295,436.08	99.61	13,243,959.12	51,476.96

年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9,070.00	100.00	199,070.00	
郑州鹏骐置业有限公司	34,111.00	100.00	34,111.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20,000.00	
安徽恒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3,000.00	100.00	33,000.00	
隆基泰和置业有限公司高碑店分公司	30,000.00	100.00	30,000.00	
国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	15,000.00	
北京马奈国际商业会所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3,000.00	
北京胜利伟业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00	
孙玮	3,959.00	100.00	3,959.00	
北京市海淀区机关住房管理中心	50,000.00	100.00	50,000.00	
合计	199,070.00	100.00	199,070.00	

年初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往来款	23,899.00	9.00	2,151.51	21,747.49
押金保证金	602,042.00	67.43	405,963.32	196,078.68
合计	625,941.00	65.20	408,114.83	217,826.17

年初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往来款	13,590,206.70	82.19	11,169,288.66	2,420,918.04
押金保证金				
合计	13,590,206.70	82.19	11,169,288.66	2,420,918.04

年初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9,070.00	100.00	199,070.00	
郑州鹏骐置业有限公司	34,111.00	100.00	34,111.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20,000.00	
安徽恒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3,000.00	100.00	33,000.00	
隆基泰和置业有限公司高碑店分公司	30,000.00	100.00	30,000.00	
国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	15,000.00	
北京马奈国际商业会所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3,000.00	
北京胜利伟业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00	
孙玮	3,959.00	100.00	3,959.00	
北京市海淀区机关住房管理中心	50,000.00	100.00	50,000.00	
合计	199,070.00	100.00	199,070.00	

(4)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08,114.83	11,169,288.66	199,070.00	11,776,473.4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2,143.52	2,074,670.46		2,086,813.98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420,258.35	13,243,959.12	199,070.00	13,863,287.47

(5) 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 他	
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 收款	199,070.00					199,070.00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 应收款	11,577,403.49	2,086,813.98				13,664,217.47
合计	11,776,473.49	2,086,813.98				13,863,287.47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石家庄正定 新区惠新供 热有限责任 公司	往来款项	11,695,392.00	3 年以上	83.95	11,695,392.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何永春	往来款项	1,330,927.00	3年以上	9.55	1,330,927.00
石家庄正定新区财政局	押金	300,000.00	3年以上	2.15	300,000.00
长安保证担保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0	3年以上	0.72	100,000.00
孙玉廷	往来款项	81,867.69	3年以上	0.59	81,867.69
合计	—	13,508,186.69	—	96.96	13,508,186.69

5.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15,749.72	2,863,116.09	252,633.63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887,565.68	817,873.65	69,692.03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79,148.17	1,675,623.22	503,524.95
合同履约成本	96,684.46		96,684.46
合计	6,279,148.03	5,356,612.96	922,535.07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17,345.76	2,869,067.88	248,277.8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887,565.68	826,585.15	60,980.53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79,148.17	1,702,106.19	477,041.98
合同履约成本	15,533.98		15,533.98
合计	6,199,593.59	5,397,759.22	801,834.37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869,067.88			5,951.79		2,863,116.09

存货种类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826,585.15			8,711.50		817,873.65
库存商品	1,702,106.19			26,482.97		1,675,623.22
合计	5,397,759.22			41,146.26		5,356,612.96

存货跌价准备本年转回的主要原因为金属铜的估计售价变高。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系统工程施工类合同资产	28,145,628.94	15,234,791.29	12,910,837.65	19,535,822.53	9,691,127.93	9,844,694.60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年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145,628.94	100.00	15,234,791.29	54.13	12,910,837.65	19,535,822.53	100.00	9,691,127.93	49.61	9,844,694.60
其中：										
工程施工	28,145,628.94	100.00	15,234,791.29	54.13	12,910,837.65	19,535,822.53	100.00	9,691,127.93	49.61	9,844,694.60
合计	28,145,628.94	100.00	15,234,791.29	54.13	12,910,837.65	19,535,822.53	100.00	9,691,127.93	49.61	9,844,694.6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工程施工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8,609,806.41	418,740.94	4.86			
1至2年						
2至3年				30,731.59	10,481.73	34.11
3年以上	19,535,822.53	14,816,050.35	75.84	19,505,090.94	9,680,646.20	49.63
合计	28,145,628.94	15,234,791.29	54.13	19,535,822.53	9,691,127.93	49.61

(3)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原因

系统工程施工类 合同资产	5,543,663.36		按照预期信用损 失计提
-----------------	--------------	--	----------------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410,933.45	1,381,252.32
企业所得税	8,316.22	11,243.98
合计	419,249.67	1,392,496.30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乌鲁木齐昆仑华誉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9.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9,790,289.48	19,172,800.00	58,963,089.48
2.本年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 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39,790,289.48	19,172,800.00	58,963,089.4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1,221,046.55	4,601,472.44	25,822,518.99
2.本年增加金额	1,931,179.20	383,456.04	2,314,635.24
(1) 计提或摊销	1,931,179.20	383,456.04	2,314,635.24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23,152,225.75	4,984,928.48	28,137,154.23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6,638,063.73	14,187,871.52	30,825,935.25
2.年初账面价值	18,569,242.93	14,571,327.56	33,140,570.49

10.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59,387,689.06	68,113,887.1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9,387,689.06	68,113,887.14

10.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697,272.85	192,416,208.23	1,126,707.64	1,399,030.54	199,639,219.26
2.本年增加金额		760,891.89	5,273.45	680,147.71	1,446,313.05
(1) 购置		760,891.89	5,273.45	680,147.71	1,446,313.0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65,085.00	52,782.63	217,867.63
(1) 处置或报废			165,085.00	52,782.63	217,867.63
4.年末余额	4,697,272.85	193,177,100.12	966,896.09	2,026,395.62	200,867,664.6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975,300.40	115,671,115.90	1,088,556.04	1,275,806.09	121,010,778.43
2.本年增加金额	224,628.78	9,899,985.83	668.00	36,335.17	10,161,617.78

(1) 计提	224,628.78	9,899,985.83	668.00	36,335.17	10,161,617.78
3.本年减少金额			156,830.75	50,143.53	206,974.28
(1) 处置或报废			156,830.75	50,143.53	206,974.28
4.年末余额	3,199,929.18	125,571,101.73	932,393.29	1,261,997.73	130,965,421.9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10,514,553.69			10,514,553.69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10,514,553.69			10,514,553.69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497,343.67	57,091,444.70	34,502.80	764,397.89	59,387,689.06
2.年初账面价值	1,721,972.45	66,230,538.64	38,151.60	123,224.45	68,113,887.14

11.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029,086.04
2.本年增加金额	289,643.05
(1) 新增租赁	289,643.05
(2) 重估调整	
3.本年减少金额	599,557.28
(1) 租赁合同提前终止	599,557.28
(2) 其他	
4.年末余额	1,719,171.8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394,652.70
2.本年增加金额	393,307.73
(1) 计提	393,307.73
3.本年减少金额	249,815.53
(1) 处置	249,815.53
4.年末余额	1,538,144.9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81,026.91
2.年初账面价值	634,433.34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BOT 资产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05,054,821.62	1,291,681.97	6,507,864.93	212,854,368.52
2.本年增加金额	316,066.69			316,066.69
(1) 购置	316,066.69			316,066.69
(2) 其他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年末余额	205,370,888.31	1,291,681.97	6,507,864.93	213,170,435.21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85,881,669.21	770,682.79	6,507,864.93	93,160,216.93
2.本年增加金额	11,340,693.18	40,067.04		11,380,760.22
(1) 计提	11,340,693.18	40,067.04		11,380,760.22
(2) 其他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年末余额	97,222,362.39	810,749.83	6,507,864.93	104,540,977.15
三、减值准备				

项目	BOT 资产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08,148,525.92	480,932.14		108,629,458.06
2.年初账面价值	119,173,152.41	520,999.18		119,694,151.59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融资租赁手续费	30,000.00		30,000.00		
房山车间厂房等场所消防改造工程	508,208.05		508,208.05		
合计	538,208.05		538,208.05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947,020.59	661,505.07	41,380,460.37	6,428,541.78
资产减值准备			25,910,922.53	3,886,638.38
预计负债	911,181.20	227,795.30	2,063,431.07	390,658.05
租赁负债	330,207.09	49,531.06	634,752.45	95,212.87
合计	4,188,408.88	938,831.43	69,989,566.42	10,801,051.0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81,026.91	27,154.04	634,433.33	95,165.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8,831.43		10,801,051.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154.04		95,165.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4,433,186.80	75,006,447.74
信用减值准备	41,398,148.55	
资产减值准备	31,105,957.94	
预计负债	1,251,997.51	
合计	138,189,290.80	75,006,447.7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10,670,501.02	—
2026年	1,525,370.75	1,525,370.75	—
2027年	17,012,836.39	17,012,836.39	—
2028年	32,776,710.95	32,776,710.95	—
2029年	13,021,028.63	13,021,028.63	—
2030年	97,240.08		—
合计	64,433,186.80	75,006,447.74	—

15.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884,365.03	法院冻结
固定资产	1,415,782.93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8,000,876.50	借款抵押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7,321,993.01	借款质押
其他应收款	0.00	借款质押

续：

项目	年初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619,587.69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30,087,426.18	借款抵押
其他应收款	2,339,738.42	借款质押

注：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沈阳华誉作为抵押人，与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名下位于沈阳市于洪区吉力湖街的多处不动产，为相关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本年末，该借款本息已偿还完毕尚未办理解抵押手续，截至本年末，该抵押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1,415,782.93 元；

(2) 本公司作为抵押人，与母公司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不动产抵押合同》，以本公司名下位于房山区良乡工业区百花路甲 6 号的多处不动产，为本公司与母公司之间的内部调剂资金本金及相关费用提供抵押担保。截至本年末，该抵押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为 28,000,876.50 元；

(3) 本公司作为出质人，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签署《权利质押合同》，以本公司持有的天狮大学城项目收益权、南海子郊野公园项目收益权，为相关银行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该质押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 7,389,303.60 元，计提坏账 67,310.59 元。

(4) 本公司作为出质人，与母公司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本公司对石家庄正定新区惠新供热有限责任公司享有的不低于 1100 万元应收回购款，为本公司与母公司之间的内部调剂资金本金及相关费用提供质押担保。截至本年末，该质押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为 11,695,392.00 元，已全额计提坏账。

1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8,965,351.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13,965,351.00

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为河南华誉提供流动资金贷款，用于补充营运资金，贷款总额 500.00 万元，期限一年，由华誉能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500.00 万元。

17.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材料款	3,156,729.18	5,481,513.18
设备款	7,910,233.43	10,455,921.44
工程款	7,867,934.29	9,527,537.52
费用款	5,630,578.67	6,614,859.17
能源费	12,634,373.27	14,212,649.60
合计	37,199,848.84	46,292,480.9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121,655.33	尚未结算
河南众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853,055.00	尚未结算
泰州市恒达换热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767,591.68	尚未结算
辽宁亿华建设有限公司	692,967.00	尚未结算
金乡县兴隆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57,833.52	尚未结算
北京宏昌瑞建设有限公司	444,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富士特锅炉有限公司	360,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中鼎爱柯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064.00	尚未结算
北京市煤气热力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350,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华业阳光系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299,296.00	尚未结算
合计	5,896,462.53	—

1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产品销售费用	688,142.35	688,142.35
系统工程项目	275,784.91	98,000.00
热力运营项目	18,895,471.08	18,724,365.16
其他业务	1,872,184.47	2,472,846.56
小计	21,731,582.81	21,983,354.07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21,731,582.81	21,983,354.07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03,897.46	19,467,276.89	19,480,314.85	90,859.5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9,091.84	2,044,269.70	2,046,781.33	96,580.21
辞退福利		494,985.77	494,985.77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2,989.30	22,006,532.36	22,022,081.95	187,439.71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766,623.63	12,766,623.63	
职工福利费		578,129.61	578,129.61	
社会保险费	60,656.14	1,219,462.74	1,220,298.26	59,820.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854.48	1,133,086.19	1,133,876.05	58,064.62
工伤保险费	1,801.66	63,397.03	63,442.69	1,756.00
生育保险费		22,979.52	22,979.52	
住房公积金		1,439,385.44	1,439,385.4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241.32	264,944.73	277,147.17	31,038.88
其他短期薪酬		3,198,730.74	3,198,730.74	
合计	103,897.46	19,467,276.89	19,480,314.85	90,859.50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96,088.96	1,979,726.36	1,982,161.88	93,653.44
失业保险费	3,002.88	64,543.34	64,619.45	2,926.77
合计	99,091.84	2,044,269.70	2,046,781.33	96,580.21

20.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11,001.47
企业所得税	1,584,371.55	2,140,367.26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10,723.44	14,635.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665.28	24,366.30
教育费附加	28,142.26	10,442.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761.50	6,961.80
印花税	554.16	227.99
资源税	72,416.50	
合计	1,780,634.69	2,708,003.28

2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9,074,847.24	186,032,834.59
合计	189,074,847.24	186,032,834.59

21.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187,804,898.80	184,635,886.15
保证金及押金	1,269,948.44	1,396,948.44
合计	189,074,847.24	186,032,834.59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4）	1,009,143.7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25）	330,207.09	634,752.45
合计	1,339,350.84	634,752.45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9,143.75	

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182,674.98	5,065,531.19

24.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利率期间（%）
质押借款	9,509,143.75		3.1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五、22）	1,009,143.75		
合计	8,500,000.00		3.15

注：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为本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补充运营资金，贷款总额 1,000.00 万元，期限 20 个月，河南华誉为上述贷款事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以非专利技术、天津天狮项目和北京南海子运营项目的供暖制冷应收账款收益权质押。

25.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33,302.76	639,215.7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095.67	4,463.27
减：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五、22）	330,207.09	634,752.45
合计		

26.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251,997.51	1,251,997.51	预提售后维保金
BOT 项目大修理	911,181.20	811,433.56	预提 BOT 项目大额修理费
合计	2,163,178.71	2,063,431.07	—

27.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5,148,797.00		430,644.00	4,718,153.00
管网费	15,938,585.85		5,917,778.64	10,020,807.21
合计	21,087,382.85		6,348,422.64	14,738,960.21

注：本集团提供城市供热服务时，在收到建设方支付的管网建设费或取得收款权利时，因相关履约义务需在后续运营期间逐步完成，将该款项计入递延收益。待热力运营项目完工并正式投入运营后，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时段履约义务的相关规定，按照 10 年的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分期确认管网建设收入。

28. 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852,052.00	46.17			13,852,052.00	46.17
张军	4,800,000.00	16.00			4,800,000.00	16.00
赵占锁	3,299,999.00	11.00			3,299,999.00	11.00
北京合众优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97,440.00	10.32			3,097,440.00	10.32
北京信达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			3,000,000.00	10.00
陈冬梅	648,030.00	2.16			648,030.00	2.16
马彦明	559,872.00	1.87			559,872.00	1.87
徐秉业	435,456.00	1.45			435,456.00	1.45
张左新	248,832.00	0.83			248,832.00	0.83
宋庆伟	58,319.00	0.19			58,319.00	0.19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	100.00

29.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62,312,100.00			62,312,100.00

30.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77,226.79			2,477,226.79

3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3,060,204.83	-48,543,351.4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3,060,204.83	-48,543,351.4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92,479.26	-14,516,853.41
本年年末余额	-76,752,684.09	-63,060,204.83

3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9,848,773.64	100,631,652.63	112,738,668.18	94,894,846.45
其他业务	5,453,217.53	3,899,957.57	5,383,474.61	4,531,418.37
合计	135,301,991.17	104,531,610.20	118,122,142.79	99,426,264.8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				
热力运营	90,462,841.92	76,220,086.68	89,482,151.75	76,078,852.98
系统工程	30,444,664.86	22,850,304.30	10,913,640.35	13,902,030.72
管网费	5,917,778.64		6,271,694.16	
维保	2,106,587.57	1,738,112.80	3,892,152.13	3,380,271.65
合同能源管理	1,465,436.33	320,668.12	1,655,001.46	535,646.15
产品销售	-548,535.68	-497,519.27	-400,499.97	750,424.73
技术服务			924,528.30	247,620.22
小计	129,848,773.64	100,631,652.63	112,738,668.18	94,894,846.45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				
租赁收入	4,854,875.25	2,860,328.89	4,547,265.01	3,279,343.40
其他	598,342.28	1,039,628.68	836,209.60	1,252,074.97
小计	5,453,217.53	3,899,957.57	5,383,474.61	4,531,418.37
合计	135,301,991.17	104,531,610.20	118,122,142.79	99,426,264.82

3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1,918.91	209,095.19
教育费附加	141,140.27	89,612.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94,093.48	59,741.46
房产税	649,988.66	622,279.89
土地使用税	44,808.10	44,808.10
车船使用税	1,500.00	1,500.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印花税	25,234.55	16,801.47
资源税	465,385.30	234,928.75
合计	1,744,069.27	1,278,767.08

34.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50,367.80	731,618.30
差旅费	6,436.50	34,929.24
办公费	43.42	
业务经费	10,002.76	5,049.54
招投标费用	38,515.85	57,343.64
其他	5,810.38	8,000.03
合计	911,176.71	836,940.75

35.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9,060,495.71	6,179,027.88
保险费用		14,241.86
折旧费	703,438.71	691,929.56
修理费		2,031.99
业务招待费	25,073.60	42,206.42
差旅费	102,494.42	130,646.56
办公费	1,276,389.85	1,380,442.16
诉讼费		48,370.73
聘请中介机构费	1,604,577.16	1,167,719.22
其他	380,238.31	461,838.96
合计	13,152,707.76	10,118,455.34

36.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13,029.64	5,275,527.75
水电燃气费	1,155,189.18	1,221,343.36
材料费	41,860.35	21,409.39
折旧费	519,152.19	565,137.94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试验费		2,075,798.47
其他	525,101.72	568,179.99
合计	4,054,333.08	9,727,396.90

37.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7,759,564.45	8,314,976.97
减：利息收入	134,298.23	140,694.4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94,556.18	629,396.15
合计	7,719,822.40	8,803,678.71

38.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稳岗补贴	7,041.07	7,041.61
个税手续费返还	7,912.80	22,833.61
采暖补贴	28,142.73	45,719.88
中关村科学城管理委员会专项资金	100,000.00	200,000.00
清洁采暖项目补贴资金	331,068.20	210,000.00
新乡骆驼湾污水处理	430,644.00	430,644.00
地源热泵住宅补贴	1,144,726.49	1,133,988.88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后补助		15,000.00
工伤退费		6,288.51
水表补助		60,000.00
二氧化碳压缩机专项研发		4,480,000.00
合计	2,049,535.29	6,611,516.49

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65,413.11	771,809.8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86,813.98	-1,111,891.67
合计	-2,752,227.09	-340,081.84

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41,146.2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543,663.36	4,833,099.82
合计	-5,502,517.10	4,833,099.82

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10.17	-216,794.33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99.69	
其他资产处置收益	-47,276.78	-31,007.10
合计	-48,086.64	-247,801.43

4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456,185.41	1,641,866.26	456,185.41
其他	3.35	1.55	3.35
合计	456,188.76	1,641,867.81	456,188.76

4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355.41	
赔偿款	293,303.14	13,362,199.88	293,303.14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33,377.33	15,159.88	33,377.33
违约金	159,505.00	71,553.00	159,505.00
其他		0.50	
合计	486,185.47	13,450,268.67	486,185.47

44.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803,250.07	1,079,733.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9,794,208.69	416,091.26
合计	10,597,458.76	1,495,824.7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3,095,020.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4,253.0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2,057.9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54.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0,001.98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078,001.61
所得税费用	10,597,458.76

45.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	40,369.69	7,124,661.47
营业外收入	143,942.37	40,305.82
政府补助	1,610,978.49	1,471,750.37
保证金、押金	43,646.00	509,000.00
利息收入	12,951.41	22,788.74
合计	1,851,887.96	9,168,506.4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付现费用	3,424,520.48	5,884,758.47
保证金、押金		197,000.00
诉讼受限资金冻结	5,884,365.03	
合计	9,308,885.51	6,081,758.4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121,387.66	186,835.84
合计	121,387.66	186,835.84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2,248,508.00
合计		2,248,508.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拆借	4,000,000.00	5,000,000.00
新租赁准则支付的租金	678,648.00	
融资租赁款		13,646,442.33
合计	4,678,648.00	18,646,442.33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692,479.26	-14,516,853.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02,517.10	-4,833,099.82
信用减值损失	2,752,227.09	340,081.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92,796.98	12,376,414.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93,307.73	1,012,946.93
无形资产摊销	11,764,216.26	11,745,847.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8,208.05	1,429,637.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48,086.64	247,801.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1,355.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7,638,176.79	8,314,976.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862,219.65	1,242,564.41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68,010.96	-826,473.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79,554.44	-15,533.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4,997,040.36	-18,291,657.88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8,617,437.82	14,291,823.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2,109.09	12,519,832.1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39,563,747.26	26,596,229.8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6,596,229.82	27,361,884.7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67,517.44	-765,654.9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39,563,747.26	26,596,229.8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563,747.26	26,596,229.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63,747.26	26,596,229.82

六、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人工费	1,813,029.64		5,275,527.75	
水电燃气费	1,155,189.18		1,221,343.36	
材料费	41,860.35		21,409.39	
折旧费	519,152.19		565,137.94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试验费			2,075,798.47	
其他	525,101.72		568,179.99	
合计	4,054,333.08		9,727,396.90	

2. 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减少	
热泵供暖智慧运行分析系统		1,160,185.79			1,160,185.79		
应用于原生污水用宽流道高效板式热交换器的开发		1,049,893.95			1,049,893.95		
智慧能源系统开发		1,504,540.70			1,504,540.70		
河南众源公司新乡市市民中心及人民路综合楼技术开发		67,924.53			67,924.53		
河南众源工程公司智慧能源系统技术研发		271,788.11			271,788.11		
合计		4,054,333.08			4,054,333.08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热力运营	100.00		设立
中科华誉（营口）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营口	营口	热力运营	100.00		设立
河南华誉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新乡	新乡	热力运营	100.00		设立

八、政府补助

1.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乡骆驼湾污水处理	5,148,797.00		430,644.00	4,718,153.00

2.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本年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新乡骆驼湾污水处理	5,148,797.00			430,644.00		4,718,153.00	其他收益

九、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各大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0.30%（2024 年：47.59%）；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6.96%（2024 年：96.34%）。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

本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两年	二年至三年	三年至四年	四年至五年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3,719.98					3,719.98
其他应付款	18,907.48					18,907.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94					133.94
其他流动负债	418.27					418.27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3,179.67					23,179.67

年初，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两年	二年至三年	三年至四年	四年至五年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4,629.25					4,629.25
其他应付款	18,603.28					18,603.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48					63.48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506.55					506.55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3,802.56					23,802.56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94.07%（2024 年 12 月 31 日:90.44%）。

十、公允价值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根据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房地产开发	802,928.16	46.17	46.17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国资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张军	公司的股东
马彦明	公司的股东
宋庆伟	公司的股东
徐秉业	公司的股东
张左新	公司的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陈冬梅	公司的股东
北京信达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的股东
北京合众优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的股东
赵占锁	公司的股东
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公司
赵颖	公司股东张军妻子
北京国苑体育文化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公司
北京北科亦创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公司
北京北科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公司
乌鲁木齐昆仑华誉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的公司
北京科控置地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公司
北京高科能源供应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公司
北京国家速滑馆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公司
北京科建积余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控股股东投资的公司

2. 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北京科建积余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能源费	71,267.64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北京北科亦创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费	264,150.94	
北京北科亦创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17,330,275.23
北京北科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托管服务	881,414.23	396,024.73
北京高科能源供应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3,311,733.02	
北京国苑体育文化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供暖费	1,779,394.51	1,612,262.27
北京国家速滑馆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维保安装收入	131,336.39	137,386.00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53,973.68	149,802.88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67,413.98	37,032.96
合计	—	6,489,416.75	19,662,784.07

（3）关联租赁情况

1) 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支付的租金	应支付的租金
北京北科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482,538.88	363,556.69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47,674.31	
北京市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供暖设备		4,101,985.43

公司为承租方当年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利息支出	上年利息支出
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供暖设备		174,268.98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827.80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息	备注
拆入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7,000,000.00	2021/3/23	2027/3/22	7,129,027.78	——

本公司之股东张军将其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4,8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6%）质押给本公司之母公司北科建集团，为本公司与北科建集团之间的资金拆借提供担保。

(5)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河南华誉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本公司	137,000,000.00	2024/3/23	2027/3/22	否
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	本公司	137,000,000.00	2021/3/23	2027/3/22	否
张军	本公司	137,000,000.00	2021/3/23	2026/3/22	否
河南华誉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本公司	9,500,000.00	2025/6/30	2027/2/28	否
本公司	河南华誉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8/6	2027/8/6	否
本公司	乌鲁木齐昆仑华誉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9/9/29	2031/9/28	否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年关键管理人员 5 人，上年关键管理人员 5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17.15	189.47

3. 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北科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1,392,408.47	31,085.94	431,666.96	8,624.99
应收账款	北京高科能源供应管理有限公司	108,293.67	986.47		
应收账款	北京北科亦创科技有限公司	566,700.00	29,320.95	7,897,474.59	157,796.79
应收账款	北京国苑体育文化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36,057.77	4,883.05	1,231,456.69	24,605.32
应收账款	乌鲁木齐昆仑华誉新能源有限公司	899,700.00	899,700.00	899,700.00	360,968.52
其他应收款	乌鲁木齐昆仑华誉新能源有限公司	59,148.00	59,148.00	59,148.00	40,657.4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北科亦创科技有限公司	3,450.00	138.59	3,450.00	13.69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北科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791,112.58	265,145.20
应付账款	北京科建积余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71,267.64	
其他应付款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2,022,205.56	168,893,177.78
其他应付款	北京北科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303,304.91	87,057.67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原告金乡城建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本公司、被告江苏昌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被告北京同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被告北京中浩绿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关于金乡县第一中学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

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中标取得金乡城建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金乡县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项目金乡一中新校区（地源热泵工程（第一标段工程”和“金乡县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项目金乡一中新校区（地源热泵工程（第二标段工程”，2017 年 4 月 29 日与金乡城投针对中标工程签署《金乡县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项目金乡一中新校区（地源热泵工程（（第一标段施工合同》和《金乡县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项目金乡一中新校区（地源热泵工程（第二标段）施工合同》，本公司已按照施工合同约定于 2017 年 9 月完成了全部施工内容。原告认为本公司施工存在质量问题，请求法院判令涉案工程施工合同予以解除，请求法院判令本公司返还收取的承揽工程款 2,116.93 万元，请求法院判令各本公司及其他被告方连带赔偿原告各项损失共 1000 万元（暂计）以及相关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司法鉴定费等。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收到山东省金乡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因该案与本公司作为原告诉被告金乡城建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索要工程款一案（（2024）鲁 0828 民初 5251 号、5252 号）属于关联诉讼，本案中止诉讼，结果暂无法预估。

2) 原告唐山建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本公司合同纠纷案

2013 年 11 月，本公司前身唐山华誉新能源供热有限公司与唐山建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污水源热泵空调系统委托经营合同》，约定受托运营裕华嘉苑三期小区热力 70 年，不得中途放弃供热服务，否则需赔偿，后续本公司吸收合并唐山华誉新能源供热有限公司并承继合同权利义务，且已收取十余年热力费用。2023 年 5 月，因唐山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解除与本公司的《中水购销合同》，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发函告知唐山建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无法继续履行案涉合同。后唐山市供热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会议确定由唐山建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筹集供热主管网建设费，该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以房产及车位作价 1333.1629 万元抵顶该费用，并认为该损失系本公司违约所致，应由本公司承担。2024 年 8 月 27 日，唐山建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唐山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裁决本公司承担 1333.1629 万元损失及仲裁费用。案件尚在仲裁程序中，结果暂无法预估。若仲裁裁决同意申请人请求，本公司将承担相关赔偿，相关款项已于 2024 年计提营业外支出。

3) 原告李维义诉被告本公司、被告中通建工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案

2017年，本公司与中通建工城建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正定新区中心湖项目2号机房土建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409.27422万元，本公司已支付60.92742万元，案涉工程审定金额为351.2876万元。原告李维义主张其为案涉工程实际施工人，因中通建工城建集团有限公司怠于行使到期债权，依据《民法典》相关规定提起债权人代位权诉讼，要求本公司代为支付剩余工程款290.36018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并承担诉讼费、保全费等相关费用。案件尚在诉讼程序中，审理结果暂无法预估。若本公司败诉，需支付相应工程款、利息及相关费用，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万元)	期限	备注
乌鲁木齐昆仑华誉新能源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暨项目融资借款合同	850.00	2019年9月29日至 2029年9月28日	——

本公司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于2019年9月29日与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债权人)签订了一份保证合同。该保证合同主要信息如下：

被保证人：乌鲁木齐昆仑华誉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投资的公司）

保证事由：为了确保被保证人与债权人签订的《固定资产暨项目融资借款合同》的切实履行，保证人愿意向债权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担保主合同债务人按时足额清偿其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截至2025年12月31日，被担保主债权余额为肆佰万元人民币。

保证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本金、利息、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主合同项下债务期限（2019年9月29日至2029年9月28日）届满之日起两年。

截止2025年12月31日，主债务合同未履行完毕。

除以上诉讼事项外，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26年4月27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4,071,724.19	49,753,879.11
1-2年（含2年）	3,577,499.65	4,588,851.10
2-3年（含3年）	1,313,344.42	833,574.02
3年以上	28,424,560.10	29,201,786.24
小计	77,387,128.36	84,378,090.47
减：坏账准备	28,551,486.64	28,241,509.56
合计	48,835,641.72	56,136,580.91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838,396.47	28.22	21,838,396.4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548,731.89	71.78	6,713,090.17	12.09	48,835,641.72
其中：					
应收普通客户	19,572,742.70	25.29	6,701,255.27	34.24	12,871,487.43
应收关联方	35,439,931.42	45.80			35,439,931.42
合计	77,387,128.36	100.00	28,551,486.64	37.14	48,835,641.72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933,396.47	25.99	21,933,396.4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444,694.00	74.01	6,308,113.09	10.10	56,136,580.91
其中：					
应收普通客户	29,160,762.58	34.56	6,308,113.09	21.63	22,852,649.49
应收关联方	33,283,931.42	39.45		0.00	33,283,931.42
合计	84,378,090.47	100.00	28,241,509.56	33.47	56,136,580.91

1) 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吉林市有线广播电视传输有限责任公司	163,700.01	163,700.01	163,700.01	163,700.01	100.00	公司已注销
北京矿大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827,124.29	1,827,124.29	1,827,124.29	1,827,124.29	100.00	失信执行人
郑州鹏骐置业有限公司	2,273,359.17	2,273,359.17	2,273,359.17	2,273,359.17	100.00	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无可供执行财产
东营市东营区顺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5,011,400.00	15,011,400.00	15,011,400.00	15,011,400.00	100.00	已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目前有被执行的案件, 无可供执行财产
北京无为天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	95,000.00				失信执行人
洛阳华豫地源热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7,300.00	77,300.00	77,300.00	77,30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
河南泰柯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3,600.00	103,600.00	103,600.00	103,60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
唐山建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29,913.00	2,129,913.00	2,129,913.00	2,129,913.00	100.00	失信执行人
唐山大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2,000.00	252,000.00	252,000.00	252,000.00	100.00	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合计	21,933,396.47	21,933,396.47	21,838,396.47	21,838,396.47	—	—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A. 应收普通客户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8,631,792.77	190,569.82	2.21
1至2年	3,577,499.65	276,225.47	7.72
2至3年	1,313,344.42	264,382.81	20.13
3年以上	6,586,163.63	5,981,912.07	90.83
合计	20,108,800.47	6,713,090.17	33.38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6,469,947.69	834,429.14	5.07
1至2年	4,588,851.10	557,376.83	12.15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至3年	833,574.02	178,892.39	21.46
3年以上	7,268,389.77	4,737,414.73	65.18
合计	29,160,762.58	6,308,113.09	21.63

B. 应收关联方组合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5,439,931.42		
合计	35,439,931.42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3,283,931.42		
合计	33,283,931.42		

（3）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33,396.47			95,000.00		21,838,396.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08,113.09	404,977.08				6,713,090.17
合计	28,241,509.56	404,977.08		95,000.00		28,551,486.6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河南华誉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23,667,924.69	30.58	
东营市东营区顺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5,011,400.00	19.40	15,011,400.00
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	11,772,006.73	15.21	
天津天狮学院	6,853,245.83	8.86	151,303.66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年末余额
郑州鹏骐置业有限公司	2,273,359.17	2.94	1,080,691.30
合计	59,577,936.42	76.99	16,243,394.96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1,564,400.00	27,314,400.00
其他应收款	24,115,427.47	17,299,618.87
合计	55,679,827.47	44,614,018.87

2.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	24,664,400.00	20,164,400.00
河南华誉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5,750,000.00	6,000,000.00
中科华誉（营口）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1,150,000.00	1,150,000.00
合计	31,564,400.00	27,314,400.00

2.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926,472.08	12,144,363.35
关联方款项	24,061,165.79	17,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601,049.00	602,042.00
合计	36,588,686.87	29,746,405.35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069,665.79	17,034,549.00
1-2年（含2年）	7,350.00	
2-3年（含3年）		286,253.39
3年以上	12,511,671.08	12,425,602.96
小计	36,588,686.87	29,746,405.35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减：坏账准备	12,473,259.40	12,446,786.48
合计	24,115,427.47	17,299,618.87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9,070.00	0.54	199,07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389,616.87	99.46	12,274,189.40	33.73	24,115,427.47
其中：应收往来款组合	11,892,361.08	32.51	11,853,931.05	99.68	38,430.0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4,061,165.79	65.76			24,061,165.79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436,090.00	1.19	420,258.35	96.37	15,831.65
合计	36,588,686.87	100.00	12,473,259.40	34.09	24,115,427.4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9,070.00	0.67	199,07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547,335.35	99.33	12,247,716.48	41.45	17,299,618.87
其中：应收往来款组合	11,945,293.35	40.16	11,875,443.29	99.42	69,850.0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7,000,000.00	57.15			17,000,000.00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602,042.00	2.02	372,273.19	61.84	229,768.81
合计	29,746,405.35	100.00	12,446,786.48	41.84	17,299,618.87

1)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24,061,165.79			24,061,165.79
应收往来款组合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的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436,090.00	96.37	420,258.35	15,831.65
合计	24,497,255.79	96.37	420,258.35	24,076,997.44

年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往来款组合	11,892,361.08	99.68	11,853,931.05	38,430.0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合计	11,892,361.08	99.68	11,853,931.05	38,430.03

年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 续期预 期信用 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9,070.00	100.00	199,070.00	
郑州鹏骐置业有限公司	34,111.00	100.00	34,111.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20,000.00	
安徽恒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3,000.00	100.00	33,000.00	
隆基泰和置业有限公司高碑店分公司	30,000.00	100.00	30,000.00	
国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	15,000.00	
北京马奈国际商业会所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3,000.00	
北京胜利伟业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00	
孙玮	3,959.00	100.00	3,959.00	
北京市海淀区机关住房管理中心	50,000.00	100.00	50,000.00	
合计	199,070.00	100.00	199,070.00	

年初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的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17,000,000.00			17,000,000.00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的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往来款组合	23,899.00	11.03	2,636.42	21,262.58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0,650.00	0.16	16.97	10,633.03
合计	17,034,549.00	0.02	2,653.39	17,031,895.61

年初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往来款组合	11,921,394.35	99.59	11,872,806.87	48,587.48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591,392.00	62.95	372,256.23	219,135.77
合计	12,512,786.35	97.86	12,245,063.10	267,723.25

年初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 续期预 期信用 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9,070.00	100.00	199,070.00	
郑州鹏骐置业有限公司	34,111.00	100.00	34,111.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20,000.00	
安徽恒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3,000.00	100.00	33,000.00	
隆基泰和置业有限公司高碑店分公司	30,000.00	100.00	30,000.00	
国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	15,000.00	
北京马奈国际商业会所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3,000.00	
北京胜利伟业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00	
孙玮	3,959.00	100.00	3,959.00	
北京市海淀区机关住房管理中心	50,000.00	100.00	50,000.00	
合计	199,070.00	100.00	199,070.00	

2)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	374,909.61	11,872,806.87	199,070.00	12,446,786.48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额				
2025 年 1 月 1 日余 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5,348.74	-18,875.82		26,472.92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420,258.35	11,853,931.05	199,070.00	12,473,259.40

(4) 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 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199,070.00					199,07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12,247,716.48	26,472.92				12,274,189.40
合计	12,446,786.48	26,472.92				12,473,259.4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沈阳华誉地源热 泵供热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14,000,000.00	1 年以内	38.26	
石家庄正定新区 惠新供热有限责	往来款	11,695,392.00	5 年以上	31.96	11,695,392.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任公司					
河南华誉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10,061,165.79	1年以内	27.50	
石家庄正定新区财政局	押金	300,000.00	5年以上	0.82	300,000.00
长安保证担保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0	5年以上	0.27	100,000.00
合计	—	36,156,557.79	—	98.81	12,095,392.00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三、子公司													
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河南华誉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科华誉(营口)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小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068,557.16	34,936,892.73	35,159,857.12	28,150,153.71
其他业务	6,816,425.08	4,660,111.25	6,411,849.23	4,969,554.62
合计	59,884,982.24	39,597,003.98	41,571,706.35	33,119,708.3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热力运营	15,895,480.85	10,853,784.78	13,924,358.38	9,680,499.37
产品销售	-548,535.68	-497,519.27	439,854.01	750,424.73
系统工程	30,444,664.86	22,850,304.30	10,821,187.51	13,877,260.08
管网费	346,015.76		346,015.76	
维保	2,063,667.22	1,738,112.80	5,590,265.34	3,380,271.65
技术服务	3,820,754.71		2,905,660.38	247,620.22
合同能源管理	1,046,509.44	-7,789.88	1,132,515.74	214,077.66
小计：	53,068,557.16	34,936,892.73	35,159,857.12	28,150,153.71
其他业务				
租赁收入	4,854,875.25	2,860,328.89	4,547,265.01	3,279,343.40
其他	598,342.28	1,039,628.68	501,376.67	930,057.54
运营管理费	1,363,207.55	760,153.68	1,363,207.55	760,153.68
小计	6,816,425.08	4,660,111.25	6,411,849.23	4,969,554.62
合计	59,884,982.24	39,597,003.98	41,571,706.35	33,119,708.33

十六、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086.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41,622.49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083.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971,451.9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95,717.7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75,734.1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675,734.15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03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76	-0.51	

十七、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集团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086.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策补助除外	2,041,622.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083.9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971,451.94
减：所得税影响数	295,717.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75,734.1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